**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

**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FHC-PTCG20220607001）**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附件三：商务报价函

附件四：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工程勘察发包说明

1.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项目编号：FHC-PTCG20220607001）”进行国内公开比选，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选。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参选人必须具备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丙级（含）及以上。

3、参选人需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参选人需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三、获取比选文件**

本项目比选文件详见公示附件，请有意向参选人自行下载并根据参选文件要求进行参选报价。

**四、参选文件递交要求时间、地点**

1、参选文件递交地点：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设备及服务团队，联系人：陈玉冰 联系电话：0596-6311839。

2、递交截止时间：有意向参选人请于公示期间进行交流澄清，并于2022年07月01 日 17时00分之前将参选文件纸质原件密封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五、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陈玉冰 电话：0596-6311839 13205961286邮箱：[ybchen@fhcpec.com.cn](mailto:ybchen@fhcpec.com.cn)

技术联系人：杨志波 电话：13850069762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邮 编：363216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1、项目名称：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

2、工程内容：南8#泊位配电间1座，南9#生产值班室1座。

3、发包方式：固定含税总价包干。

4、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 杨志波 13850069762

商务联系人： 陈玉冰 13205961286

5、工程地址: 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南8#/9#泊位。

6、项目工作范围：

工程勘察分布点位：共8点，其分布及坐标，详见附件1《工程勘察分布图》。

工程勘察要求，详见附件2《工程勘察要求》。

勘察报告书面报告5份，电子版1份。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3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5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六、参选人资格**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参选人必须具备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丙级（含）及以上。

3、参选人需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参选人需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七、参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07月 01 日17时00分。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设备及服务团队（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联系人：陈玉冰 联系电话：0596-6311839 。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本比选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6、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 参选人负责。

#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技术参选文件

(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近一年业绩）、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经年检或年审合格的）等。

(2)参选单位出具业务联系人的授权代表证明，业务联系人或被授权代表变更时应取得相应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委托表人的身分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商务参选文件

商务报价文件，见附件商务报价函格式。如私自修改报价格式按废标处理。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书的编制。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在评选时，将优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本项目设置比选控制价为RMB36,000.00元（含税）。参选人所填报的含税总价报价高于本项目比选控制价的，其参选将被比选小组予以否决。**

**本项目采用采用商务报价决标的评标办法，经技术评选合格后选择暂定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集团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翔鹭码头投资管理（漳州）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合同执行主体，将于中选结果公示流程结束之日起30日内与中选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货，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付款方式：详见合同约定。

3、中选人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有违反，比选人有权按其规则制度的相应条款处罚中选人，中选人对此无异议。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合同**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

合同编号：

发包人：

勘察人：

签订日期：

发包人：

勘察人：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 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 ；

**1.2** 工程建设地点: 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 ；

**1.3** 工程规模、特征： ；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配套用房工程勘察书面报告5份，电子版1份；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发包人不能提供或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陆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另行收费标准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计取。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经发包人验收审查合格，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按照特殊情况所造成的实际影响时间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本工程勘察费预算为 元（大写 ）。

4.2.2勘察费的支付：

勘察工作外业结束后 60 天内，提交勘察成果资料且经发包人验收审查合格、发包人应一次性付清全部工程费用。

本合同勘察费为含税金额，勘察人应在发包人每次付款前提供相应金额的税务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相应顺延付款。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 元。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由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以书面方式确认，未作确认的，视为无需提供。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6.1**）；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 元计算加班费。

**5.1.10**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5.2.1**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还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程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发包人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勘察结果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因勘察人原因导致的，未付勘察费不再继续支付，已付勘察费由勘察人退还；如因其他原因导致，按勘察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付款。

**5.2.7**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未给勘察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发包人除应付给勘察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外，还应付给勘察人来回进出场费和调遣费。

**6.2**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并按照本合同第6.4条承担逾期责任。

**6.3** 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勘察人未进行勘察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勘察费用；已进行勘察工作的，完成的工作量在50%以内时，发包人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额50%的勘察费计 元；完成的工作量超过50%时，则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额100%的勘察费。

**6.4**勘察人应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逾期每日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逾期超过 日的，发包人还有权解除合同、要求勘察人支付勘察费预算总额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

第八条：其它约定事项：

8.1 勘察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勘察人承担。因勘察人原因造成发包人、勘察人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勘察人承担赔偿责任。

8.2 鉴于勘察行为的专业性与特殊性，发包人对勘察报告的接收、支付勘察费等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行为，均不代表发包人对勘察成果的最终认可，也不影响发包人就勘察人提供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进行索赔的权利。

8.3鉴于勘察行为的专业性和特殊性，勘察人的违约行为所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和影响客观存在并具备多种表现形式，因此在许多情况下，要求发包人用具体数字和依据来描述损失大小是困难和不合理的。为此，勘察人和发包人基于损失存在的客观性、损失表现形式的复杂性以及损失的举证困难性，在本合同中约定了对勘察人某些违约行为的违约金数额。勘察人重申对此予以认可，并将违约金数额视同为因勘察人相关违约行为而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数额，勘察人不得再以损失数额大小为由要求减免违约金；但如发包人能够证明损失超过违约金标准的，超出部分由勘察人据实赔偿，不以勘察费总额为赔偿上限。

8.4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由双方项目联系人（或双方另行书面指定的人员）当场签收或者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8.5 。

8.6 。

8.7 。

第九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直接按照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但是否备案或见证不影响本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发包人 份、勘察人 份。

发包人名称： 勘察人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鉴证意见：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选文件和技术参选文件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业主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2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业绩证明**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附件三：**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勘察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比选文件的要求，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本项目含税包干固定总价（大写）：

（小写）： 元（增值税税率%）

参选人： 单位名称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联系电话及邮箱：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四：码头生产配套用房工程工程勘察发包说明

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件杂货码头位于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南8#/9#泊位,因生产配套需要，拟新建1座配电间和1座生产值班室。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码头生产配套用房。

2.工程性质：新建。

3.工程范围：南8#泊位配电间1座，南9#生产值班室1座。

4.工程勘察范围界定：

4.1工程勘察分布点位：共8点，其分布及坐标，详见附件1《工程勘察分布图》；

4.2工程勘察要求，详见附件2《工程勘察要求》。

5.工程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南8#/9#泊位。

6.工程投资：本勘察工程造价预估约3.6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勘察单位资质要求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丙级（含）及以上。

三、工期要求

本勘察工程工期：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结案并提供勘察报告。

四、勘察报告

书面报告5份，电子版1份。